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範本**

**【A. 事前揭露】：本表由公職人員或關係人填寫**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於申請或投標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

交易或補助對象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請填寫此表。非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免填此表。

表1：

|  |                 |
|--|-----------------|
| 參與交易或補助案件名稱：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 案號：<br>(無案號者免填) |
| 本案補助或交易對象係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 (勾選此項者，無需填寫表2)                 |                 |
| 姓名：_____ 服務機關團體：_____ 職稱：_____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之關係人 (勾選此項者，請繼續填寫表2) |                 |



表2：

|  |  |   |  |
|--|--|---|--|
| 公職人員：<br>姓名：曾正安 服務機關團體：彰化縣伸港鄉民代表會 職稱：代表                                    |  |   |  |
| 關係人 (屬自然人者)：姓名   |  |   |  |
| 關係人 (屬營利事業、非營利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br>名稱：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統一編號 20391960 代表人或管理人姓名：曾正安 |  |   |  |
| 關係人與公職人員間係第3條第1項各款之關係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1款   | 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2款   | 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 稱謂：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3款   | 公職人員或其配偶信託財產之受託人   | 受託人名稱：_____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4款<br>(請填寫abc欄位)                      | a. 請勾選關係人係屬下列何者：<br><input type="checkbox"/> 營利事業<br><input type="checkbox"/> 非營利法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法人團體 | b. 請勾選係以下何者擔任職務：<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本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姓名：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二親等以內親屬。<br>親屬稱謂：_____ (填寫親屬稱謂例如：兒媳、女婿、兄嫂、弟媳、連襟、妯娌)<br>姓名：_____ | c. 請勾選擔任職務名稱：<br><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br><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br><input type="checkbox"/> 獨立董事<br><input type="checkbox"/> 監察人<br><input type="checkbox"/> 經理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類似職務：理事長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5款   | 經公職人員進用之機要人員   | 機要人員之服務機關：_____ 職稱：_____  |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6款   | 各級民意代表之助理  | 助理之服務機關：_____ 職稱：_____  |  |

填表人簽名或蓋章：



(填表人屬營利事業、非營利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者，請一併由該「事業法人團體」及「負責人」蓋章)

備註：

填表日期：113年8月23日

此致機關：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 身分關係聲明書

填報日期：民國 113 年 8 月 23 日

申請單位全銜：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申請單位統一編號：20391960

計畫名稱：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茲向彰化縣 伸港鄉公所 (公所) 聲明如下：

本申請單位 (是否) 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

\*勾選「是」者，應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未揭露者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規定，將處以罰鍰。(相關法條請參閱該揭露表)

此致

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經辦人：



(簽名或蓋章)

負責人：



(簽名或蓋章)

##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

###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範本

【B. 事後公開】：本表由機關團體填寫

(於補助或交易行為成立後，該機關團體應連同其身分關係主動公開；前項公開應利用電信網路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

#### 機關團體應主動公開事項：

一、請將本交易或補助案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範本【A. 事前揭露】一併公開

#### 二、交易行為表

| 本案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1 項之交易行為 |   |
|--------------------------------|---|
| 交易機關                           |   |
| 交易名稱                           | 案號 (無案號者免填)   |
| 交易時間                           |   |
| 交易對象                           |   |
| 交易金額 (新台幣)                     |   |
| 交易屬第 14 條第 1 項但書第 1 款或第 2 款    |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款：依政府採購法以公告程序或同法第一百零五條辦理之採購。<br>法令依據： (請填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
|                                |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款：依法令規定經由公平競爭方式，以公告程序辦理之採購、標售、標租或招標設定用益物權。<br>法令依據： (請填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

#### 三、補助行為表

| 本案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1 項之補助行為 |   |
|--------------------------------|---|
| 補助機關                           | 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
| 補助名稱                           | 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案號 (無案號者免填)   |
| 補助時間                           | 113 年 9 月 2 日   |
| 補助對象                           | 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
| 補助金額 (新台幣)                     | 20,000 元  |
| 補助屬第 14 條第 1 項但書第 3 款          | <input type="checkbox"/> 第 3 款：對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依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方式辦理之補助。<br>法令依據： (請填寫法令名稱及條次)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 3 款：對公職人員之關係人禁止其補助反不利於公共利益且經補助法令主管機關核定同意之補助。<br>補助法令依據：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對民間團體之補(捐)助經費辦理要點<br>核定之補助法令主管機關：伸港鄉公所<br>補助法令主管機關之核定文號：伸鄉社字第 1130011704 號函修正<br>補助法令主管機關核定同意之理由：加強推行社會福利社區化總體營造活動 |

備註：

主動公開之機關團體：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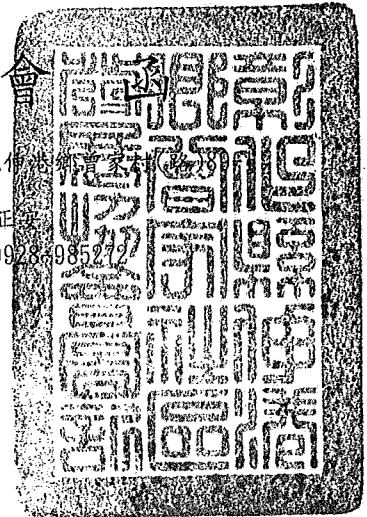
主動公開之日期：113 年 8 月 23 日

# 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會址：彰化縣伸港鄉

聯絡人：曾正安

連絡電話：0928-985272



受文者：伸港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8 月 23 日

發文字號：伸鄉曾社字第 1130823-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檢陳本會訂於 113 年 10 月 27 日(星期日)舉辦

「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因礙於經費短絀，惠請鈞所予以補助經費，以

利活動推行，請鑒核。

正本：伸港鄉公所

副本：本會

理事長 曾正安



擬：1.擬請 鈞長酌予補助。

敬會

2.本案符合本所對民間團體之補(捐)助

財政課

主計室

經費辦理要點三第(五)款第 3 目除外規定

本所加強推行社會福利社區化總體營造活動

實施計畫。村幹事柯欣瑜

課長 陳奕樺  
113. 8. 28

主計主任職務代理

主計室 卓騰源  
主任室 經理員

伸港鄉公所 賴佩萱  
主任秘書

伸港鄉公所 黃永欽  
鄉長

貳萬元

3.如奉核可，款項由社政課-社會運動-獎補助費

社政課 課長 王樹集

113. 8. 28  
登錄號碼 3939

社政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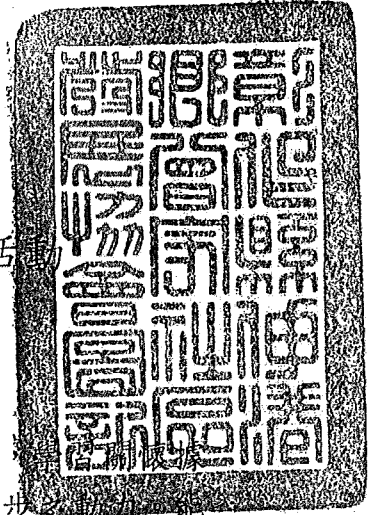
收文:113/08/27



D91130011704

有附件

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計畫書



壹：計畫緣由

藉由社區交流參觀績優社區，讓鄉親走出戶外活動點運作方式，吸取優良經驗轉化為本社區未來更進步之動力。能源日漸吃緊的時代，推動節約能源，減少碳的排放量，推動綠能生活，為愛護地球盡一份力。

貳：計畫內容：

一、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彰化縣伸港鄉公所
2. 主辦單位：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3. 協辦單位：彰化縣伸港鄉曾家村辦公室
4. 贊助單位：台灣電力公司中部施工處

二、實施方式

1. 時間：113年10月27日(星期日)
2. 地點：線西鄉線西社區
3. 參加對象：本會會員及眷屬約80人

三、活動內容

1. 參訪線西鄉線西社區
2. 節約用電及綠能推動宣導

參：預期效益

- 一、落實社區營造工作，增進社區鄰里情感，提升社區居民的文化水準。
- 二、凝聚社區力量，協助政府推行節約能源政策，落實正確節約用電觀念於平日生活中。

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曾家社區志工暨綠能社區經驗交流活動  
經費預算表

單位：元

| 編號 | 項目      | 數量   | 單價     | 小計     | 備註 |
|----|---------|------|--------|--------|----|
| 1  | 車資      | 2 輛  | 12,000 | 24,000 |    |
| 2  | 餐費      | 16 桌 | 3,000  | 48,000 |    |
| 3  | 紅布條     | 1 條  | 2,000  | 2,000  |    |
| 4  | 礦泉水     | 20 箱 | 200    | 4,000  |    |
| 5  | 保險費     | 80 人 | 50     | 4,000  |    |
| 6  | 早餐      | 80   | 50     | 4,000  |    |
| 7  | 社區參訪紀念品 | 1    | 3000   | 3,000  |    |
|    | 合計      |      |        | 89,000 |    |

總幹事：



會計：



理事長：





# 人民團體職員當選證明書

府社發展字第 11076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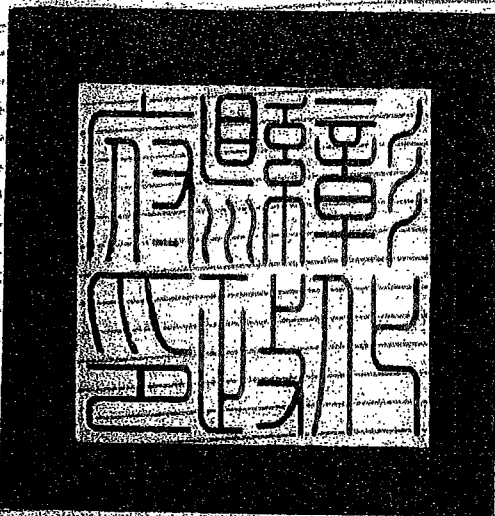
姓名：曾正安

年齡：五十一歲

團體名稱：彰化縣伸港鄉曾家社區發展協會

當選職務：第八屆理事長

任期：四年（自110年10月30日起  
至114年10月29日止）



彰化縣長

王惠美

Changhua County Magistrate

Wang, Hui-Mei

中華民國110年11月04日